

证券代码：300787

证券简称：海能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20-106

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，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2020年7月15日，公司归还了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,000万元，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2）。

2020年10月22日，公司根据现阶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，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,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此次归还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共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将在到期前足额归还，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22日